

楚润化工（湖北）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吨精细化工产品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楚润化工（湖北）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三年九月



公众参与专章

1 概述

在我公司正式委托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我公司起草了《楚润化工（湖北）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精细化工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并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起草了《楚润化工（湖北）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精细化工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我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6 月 16 日在荆州日报公开了相关信息，征求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同时在项目建设地附近张贴公告公开了相关信息，征求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期间均没有收到任何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项目委托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接受委托后第 2 个工作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期为 2023 年 4 月 11 日至 2023 年 4 月 22 日，符合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示时间及公示方式的要求。

公示的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在公示内容方式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我公司的《楚润化工（湖北）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精细化工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链接地址为：

<http://jzssthjj.zwggk.jingzhou.gov.cn/35663/202304/t20230411/329021.shtml>。公示网站为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在公示平台要求。

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相关信息，征求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的内容及时限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示内容及公示时限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链接地址为 <http://jzssthjj.zwggk.jingzhou.gov.cn/35663/202306/t20230613/354406.shtml>。



图 2 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

3.2.2 报纸

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实施后，我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6



图 4 张贴公示现场

3.3 查阅情况

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实施后，我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公司内设置了查阅场所。

公示期间没人到公司来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较生产工艺较简单，污染物排放量较少，环境影响较小，公众认知度较高，公众无质疑性意见，因此不采取深度公众参与合理。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意见和建议。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楚润化工（湖北）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精细化工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楚润化工（湖北）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精细化工产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楚润化工（湖北）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楚润化工（湖北）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李芝君

承诺时间：2023 年 9 月